

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机械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2日，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镇江市丹徒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该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及3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现场查验了该项目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总体情况的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查阅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新城工业园瑞山路1号，新建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机械制造项目，年产自动化成套设备680套、机械设备50套、低压配电柜2000套。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委托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有限公司编制了《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机械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新报批），镇江市丹徒区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9月3日出具了该项目的环保审批意见（镇徒环审[2018]30号）。

该项目于2018年11月开工建设，2020年5月投入试运行。

3、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占总投资的0.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自动化成套设备 680 套、机械设备 50 套、低压配电柜 2000 套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机械制造项目生产线及辅助生产生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表内容，将“自行制作木托盘”调整为“直接从外部购买木托盘”，对应的加工所需原辅材料和环保设施不再使用和建设，不再产生木加工粉尘；柜体生产工艺中的 AB 胶发泡工段连续工作，因此 AB 胶发泡机管道不需要清洗，不再使用清洗剂二氯甲烷，不再产生含二氯甲烷的废胶和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环评中生活污水的排口只有一个，实际由于厂区东北部地势低，生活污水无法流至南大门口西侧的接管口，故经镇江市丹徒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城市建设科批准，公司在长香东大道设置两个排污口；环评中危废暂存库面积为 5 m^2 ，公司实际在厂区东北侧分别建设一座 20 m^2 一般固废暂存库和一座 20 m^2 危废暂存库。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规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1) 生活污水

该项目北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厂区东北侧市政管网；南侧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南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厂区南大门西侧市政管网，最终都排入丹徒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 生产废水

该项目除油池和陶化池中用水定期清渣，定期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清洗废水经沉淀池、隔油隔渣池处理，并定期向水中添加少量纯碱水溶液，调节 pH，使清洗池中的 pH 保持在 7 左右，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该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包括 G1 焊尘废气、G3 喷塑粉尘废气、G4 天然气燃烧废气、

G6 烘干废气和食堂油烟。其中，G1 焊尘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15m 高排气筒排放。G3 喷塑粉尘废气经滤芯过滤后，通过 2#15m 高排气筒排放。G4 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3#15m 高排气筒排放。G6 烘干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4#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由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 6# 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焊接车间内未捕集的焊尘及少量打磨粉尘以无组织形式进入大气环境。塑粉烘干时未捕集的 VOCs，以无组织形式进入大气环境。

3、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车床、切割机和空压机等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钢材边角料、打磨焊渣、喷塑收集粉尘、废滤芯、废铜排边角料、除油陶化产生废渣、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机油、废灯管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除油陶化产生废渣、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机油、废灯管为危险废物，委托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钢材边角料、废铜排边角料、废滤芯和打磨焊渣出售给物回公司，喷塑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日均浓度值及范围均满足丹徒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1# 和 2# 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标准；3# 废气排放口中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折算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相应标准；4# 废气排放口中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DB12/524-2014)表2中表面涂装烘干工艺和表5标准;6#废气排放口中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VOCs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表面涂装烘干工艺和表5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厂内烘干车间外1m处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南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钢材边角料、打磨焊渣、喷塑收集粉尘、废滤芯、废铜排边角料、除油陶化产生废渣、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机油、废灯管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除油陶化产生废渣、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机油、废灯管为危险废物,委托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钢材边角料、废铜排边角料、废滤芯和打磨焊渣出售给物回公司,喷塑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

5、污染物排放总量

该项目废水及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水

该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丹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后排放环境水体,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

该项目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折算浓度及油烟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

物、VOCs 浓度均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厂内烘干车间外 1m 处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厂界昼夜间等效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相关标准，对周边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该项目一般固废及危险固废均安全贮存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分析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经逐条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规定》（国环规划[2017]4 号）第八条的规定，该项目不存在其中所列的九种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企业应及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公示。

七、后续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环评和批复要求进行营运，确保该项目产能和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相关要求；完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和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专家组：

陈华、赵如金、高玉华
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 日

镇江市欧菱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机械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到表